**关于****做好2022年度“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”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启动2022年度“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”的通知》（教师基金会函〔2022〕10号）精神和要求，学校决定启动2022年度“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”申报和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名额及奖励标准**

奖励基金面向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开展，每年组织一次，每年奖励20名左右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，每名导师给予奖教金20万元左右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并纳入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“优质专家资源库”。

**二、推荐评选范围**

担任研究生导师5年及以上，且至少指导2届毕业生。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2年8月31日）。截至2022年8月31日，担任校领导职务的导师不纳入推荐范围。

**三、推荐评选标准**

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以服务国家为最高追求，坚守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崇高使命，坚持师德师风为第一标准、教学科研创新为核心能力，在面向基础学科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等方面，为研究生人才培养做出卓越贡献的青年导师。

**四、推荐评选名额**

各学院根据推荐评选条件择优推荐，最多1人，学校最终推荐1名人选。

**五、推荐评选程序**

（一）各学院在研究生导师自主申报的基础上，按照上述推荐评选条件组织评选，择优推荐，宁缺毋滥。

（二）各学院请于9月22日17点前将推荐候选人填写且加盖公章的《2022年度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推荐表》（见附件2）纸质版一份、相关业绩材料复印件一份交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，同时发送电子版至tguyjsy@163.com。逾期不再受理。

（三）学校组织专家评选拟推荐候选人。

（四）拟推荐候选人情况在学校网站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经学校审议通过，报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。

**六、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研究生院**（联系人：王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3955730）。

附件：1.《关于启动2022年度“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”的通知》（教师基金会函〔2022〕10号）；

2.《2022年度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推荐表》。

研究生院

2022年9月14日